

常州嵘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4 月 9 日，常州嵘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环保设施单位、验收监测单位以及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及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建设单位、监测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 9 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工作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项目（部分验收）；
- （2）建设地点：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东方村湖头 292 号；
- （3）项目性质：新建；
- （4）占地面积：2600m²；
- （5）投资总额：650 万元；
- （6）工作时数：单班制生产，工作时间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 （7）产品方案：本项目产品方案与环评一致，详见表 1。

表 1 本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批复产能	实际产能	
1	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年	250 吨/年	2400 小时

注：本次为部分验收，验收范围为“250t/a 硅橡胶密封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嵘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取得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书（备案证号：常经审备〔2018〕351 号）；2018 年 10 月委托北京中咨华瑞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嵘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取得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审批意见（常经发审〔2019〕270 号）。

本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10 月竣工，2020 年 12 月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该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处理设施运行稳定，状态良好，符合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6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31%。

（四）验收范围

环评设计产能为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现实际产能为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250 吨，故本次验收范围为常州嵘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项目”的部分验收，实际验收产能为硅橡胶密封件 250t/a。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查，对比原环评及其批复，项目实际建成后发生以下变动：

1、根据实际生产需要，本项目实际建成 25t 平板模压机较环评减少 2 台，由 150t 平板模压机、200t 平板模压机各增加 1 台进行替代，主要产品的涉及规格变大，但产能不变，不会造成生产规模的增加；

2、根据客户需求，极少部分产品需使用双面胶粘在表面，故辅料新增双面胶用量，未新增污染因子；

3、挤出硫化后极少部分产品需使用双面胶粘在胶条表面，该过程新增一般固废双面胶纸质内芯，统一收集外售，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因素显著增加；

4、由于目前市政管网暂未铺设至本项目所在地，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定期

委托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鑫兴清洁服务部托运至相关污水处理厂处理，且企业承诺生活污水不外排，待市政管道铺设完成后无条件接管；

5、一般固废仓库由原环评中位于东车间二 2 楼 50m² 调整为东车间二南侧 30m²，企业通过及时处置的措施，30m²可基本满足一般固废贮存需要，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因素显著增加；

6、为了空间上更便于分类、分区贮存固废，危废仓库由原环评中位于东车间二 2 楼 5m² 调整为办公楼北侧 6m²；

以上变动均已纳入《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发生的上述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

（1）生活污水

目前本项目所在地的市政管网暂未铺设，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收集于化粪池中，定期委托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鑫兴清洁服务部托运至相关污水处理厂处理。

（2）冷却水

开炼机需要间接冷却水冷却压辊，冷却水仅添加不更换，不外排。

（二）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捏合废气、开炼废气、挤出硫化废气及平板硫化废气。

捏合废气、开炼废气、挤出硫化废气及平板硫化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6m 高 1#排气筒排放。

（2）无组织废气

未捕集到的捏合废气、开炼废气、挤出硫化废气、平板硫化废气均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类生产线、电机及废气处理设备配套的风机等设施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采用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进行生产，使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1）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灯管委托苏州惠苏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空包装桶、胶粘剂包装管、废活性炭均委托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边角料、残次品及废金属统一外售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固废仓库设置

厂区内已建设危废堆场 1 座，位于办公楼北侧，占地面积 6m²，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废仓库门口已张贴标识牌，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并张贴危废标识牌，地面、裙角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危废仓库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中相关要求。

厂区内已建设一般固废堆场 1 座，位于东车间二南侧，占地面积约 30m²，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及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

（五）其他环境防范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内部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管理制度，并明确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车间及厂区均已设置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器材。事故应急池位于厂区中部 40m³，且企业已编制风险评估及应急预案，并已备案（备案证号：320412-2021-JKQ0017-L）。

2、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已按照要求安装在线用电监控装置。

3、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

经核查，本项目已预留 1 个污水接管口，已设 1 个雨水排放口，新建废气排放口 1 个，已设置规范化标识牌。

4、排污许可证

企业已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405685339436W001R）。

5、卫生防护距离核查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厂界外扩 50m 形成的包络线，该范围内目前已无环境敏感点，仅有的 3 户居民已租赁用作仓库。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完善，设置相应的环境管理部门，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实施环境保护方案的规划和管理，从而确保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及更新，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对环境影响最小。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秋泓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26 日对“常州嵘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项目（部分验收）”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收集池内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氮、总磷的浓度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废气

（1）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捏合工段、开炼工段、挤出硫化工段、平板硫化工段废气治理设施对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为 60.0%~75.0%，未达到环评设计去除效率（80%），主要原因在于进口段废气浓度低于环评预测值，但 1#排气筒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限值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标准要求。

（2）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中表 6 标准要求。车间外 1m，距离地面 1.5m 监测点的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非甲烷总烃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中 2 类排放限值要求；敏感点上庄村、东马村及零星居民点的昼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验收项目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本验收项目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 处置零排放，符合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二）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本项目环保设施处理效率详见表 2。

表 2 本项目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结果一览表

类别	治理设施	污染物去除效率评价			
		污染物种类	设计去除效率%	实测去除效率%	去除效率评价
废气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非甲烷总烃	80	60.0~75.0	未达到环评设计去除效率，主要原因在于进口段废气浓度低于环评预测值，但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废水	化粪池	/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	/			
固体废物	危废堆场 6m ² 一般固废堆场 30m ²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目前本项目所在地的市政管网暂未铺设，本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收集于化粪池中，定期委托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鑫兴清洁服务部托运至相关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水只添加不外排，对周边水环境影响很小。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废仓库地坪已按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对土壤及地下水无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常州嵘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项目（部分验收）”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报告表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管理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监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不存在不符合验收的九种情形。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嵘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硅橡胶密封件 300 吨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1、对环保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环保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按照规范化要求，加强对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和全过程管理要求，做好各类管理台账，按要求及时进行网上申报，确保符合环保要求。

常州嵘牌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